

(上接B301版)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所处发展阶段,报告期内重大资金支出情况,未来经营计划以及中长期发展战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5

##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位置,制定了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方案适用范围

二、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 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领取标准为:税前10万元/年,其中独立董事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中所必需的差旅费、餐饮费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承担。

2.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未在公司任任何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公司领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在公司任任何职务的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执行,并根据公司利润完成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和工作考核后发放。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9

##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6,000万元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同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2024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是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综合考虑后,有利于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诚信,促进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6,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超募资金净额的3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签订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9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